（上接B337版）

的，不会影响公司生产经营活动的正常开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该事项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决策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特此公告。

上海来伊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29日

证券代码：603777 证券简称：来伊份 公告编号：2021-015

上海来伊份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是根据财政部相关规定进行的合理变更，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不会产生重大影响。

上海来伊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4月27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具体内容公告如下：

一、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1、变更原因

2018年12月7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财会〔2018〕35号〉〈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并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2019年1月1日起施行；其他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自2021年1月1日起施行。

2、变更内容

变更前采用的会计政策：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前，公司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及其他相关规定。

变更后采用的会计政策：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后，公司将执行财政部于2018年修订并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其余未变更部分仍执行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3、变更时间

根据新租赁准则的要求，公司决定自2021年1月1日起执行新的租赁准则。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新租赁准则规定，在租赁期开始日，承租人应当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主要变化包括：

（1）新租赁准则下，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承租人将不再区分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所有租赁将采用相同的会计处理，均须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2）对于使用权资产，承租人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应当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应当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同时承租人需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

（3）对于租赁负债，承租人应当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

（4）对于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承租人可以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5）根据新租赁准则，公司自2021年1月1日起对所有租入资产按照未来应付租金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选择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确认使用权资产及租赁负债，并分别确认折旧及未确认融资费用，不调整可比期间信息。

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是根据财政部相关规定进行的合理变更，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不会产生重大影响。

三、董事会关于会计政策变更合理性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执行新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董事会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四、监事会意见

公司监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执行新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五、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系根据财政部修订及颁布的新会计准则进行的合理变更，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亦不存在对以前年度的追溯调整。变更后的会计政策符合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因此，我们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六、备查文件

（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二）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三）独立董事对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上海来伊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29日

证券代码：603777 证券简称：来伊份 公告编号：2021-016

上海来伊份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1年5月21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1年5月21日14点00分

召开地点：上海市松江区九新公路855号来伊份零食博物馆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1年5月21日

至2021年5月21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	2020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
3	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4	2020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
5	2020年度财务决算以及2021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
6	关于2020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议案	√
7	关于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8	关于续聘2021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
9	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和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
10	关于减少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11	关于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年度薪酬的议案	√
12	关于公司监事年度薪酬的议案	√
13	关于修订《投资融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
14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

注：上述议案10以议案9生效为前提；上述议案14以议案13生效为前提。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于2021年4月27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公司于2021年4月29日刊载于《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www.sse.com.cn）的相关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9、10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6、7、8、9、10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7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上海爱屋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施辉、郁瑞芬、上海海永德于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德永润域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3777	来伊份	2021/5/17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手续：

①法人股东：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1）。

②个人股东：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持有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股票账户卡；委托代理他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还应持有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股东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1）。

③股东可用传真、信函或邮件方式进行登记，须在登记时间2021年5月20日下午16:00前送达，传真、信函或邮件登记需附上上述①、②所列的证明材料复印件，出席会议时需携带原件。传真、信函以登记时间内公司收到为准，并请在传真或信函上注明联系电话，以便联系。

④融资融券投资者出席会议的，应持有融资融券相关证券公司的营业执照、证券账户证明及其向投资者出具的授权委托书；投资者为个人的，还应持有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投资者为单位的，还应持有本单位营业执照、参会人员身份证、单位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

（二）登记时间：本公司股东可于2021年5月20日前工作时间（9:00-16:00）内办理。

（三）登记地点：上海市东诸安浜路165弄29号4楼（上海立信维一软件有限公司）邮编：200050 联系电话：021-52383315 传真：021-52383305。

六、其他事项

1、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的原件及复印件一份。

2、出席现场表决的与会股东及股东代表食宿费及交通费自理。

3、请各位股东协助工作人员做好会议登记工作，并届时准时参会。

4、网络投票系统异常情况的处理方式：网络投票期间，如网络投票系统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股东大会的进程遵照当日通知。

5、公司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联系人：吴明朗电话：021-51760952 邮箱：corporate@laiyifen.com

特此公告。

上海来伊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29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上海来伊份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1年5月21日召开的贵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2020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3	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4	2020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5	2020年度财务决算以及2021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6	关于2020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议案			
7	关于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8	关于续聘2021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9	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和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10	关于减少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1	关于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年度薪酬的议案			
12	关于公司监事年度薪酬的议案			
13	关于修订《投资融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14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月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3777 证券简称：来伊份 公告编号：2021-017

上海来伊份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来伊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21年4月27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并表决。会议通知于2021年4月9日以邮件、电话等方式向各位董事发出。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11名，实际出席董事11名，会议由董事长施永雷先生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2020年度总裁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审议通过了《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此议案仍需提请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了《2020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公司独立董事将在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此议案仍需提请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通过了《2020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2020年度财务报表进行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0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此议案仍需提请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5、审议通过了《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及正文》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

表决结果：同意票11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6、审议通过了《2020年度财务决算以及2021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此议案仍需提请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7、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议案》

鉴于公司2020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负，不满足《公司章程》规定的现金分红条件，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为保障公司持续稳定经营和全体股东长远利益，满足公司未来经营资金需求，公司拟定2020年度不进行现金股利及股票股利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本项议案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2020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3）。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此议案仍需提请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8、审议通过了《2020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及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公司对内部控制情况进行自我检查和评价后，认为，报告期内，公司对纳入评价范围的业务与事项均已建立了内部控制，并得以有效执行，达到了公司内部控制的目标，不存在重大缺陷、重要缺陷。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本项议案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0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9、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2020年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为公司正常业务经营所需，均遵循了市场公允的原则，有利于公司的日常经营，未损害公司的整体利益和长远利益，未损害本公司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对关联方形成较大的依赖。本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关联董事施永雷先生、郁瑞芬女士、徐赛花女士回避表决。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本项议案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9）。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此议案仍需提请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0、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2021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同意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均为一年。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本项议案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续聘2021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8）。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此议案仍需提请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1、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和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和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0）。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此议案仍需提请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2、审议通过了《关于减少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此议案仍需提请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以公司上述《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和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生效为前提。待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上述议案及本议案后方可变更公司章程，并授权公司相关职能部门办理工商变更登记。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减少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1）。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3、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执行新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董事会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本项议案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5）。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4、审议通过了《2020年企业社会责任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0年企业社会责任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5、审议通过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0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0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6、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年度薪酬的议案》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0年度实际薪酬情况见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中相关内容。

非独立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根据公司《薪酬管理制度》、《绩效制度》以及《年终奖分配制度》等相关内部管理制度作为薪酬依据，公司会依据所处行业薪酬水平、及公司未来发展规模，结合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制定进行调整；独立董事津贴将根据《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依据公司所处行业、规模的薪酬水平，结合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制定。

表决结果：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因全体董事均为关联董事，一致同意将议案直接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7、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投资融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为了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规范公司行为，根据《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拟对《投资融资管理制度》部分条款进行修改，具体修改内容如下：

序号	原内容	修订后内容
第二十一条	公司可利用自有资金参与短期投资，可投资于下列低风险的短期投资品种： （一）货币市场基金； （二）国债； （三）银行低风险的短期理财产品； （四）新股申购（上市流通时即抛售）。 公司不得参与期货、权证等高风险、有价证券等方面的短期投资。	公司可利用自有资金参与短期投资，可投资于下列低风险的短期投资品种： （一）货币市场基金； （二）国债； （三）低风险的短期理财产品； （四）新股申购（上市流通时即抛售）； （五）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认可的其他短期理财产品。 公司不得参与期货、权证等高风险、有价证券等方面的短期投资。
第二十二条	公司短期投资的年度投资余额控制在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20%以内，单笔投资额小于或等于人民币5000万元。	（删除，删除后其余条款序号依次变更）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此议案仍需提请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8、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本项议案的独立意见。此议案仍需提请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以公司上述《关于修订〈投资融资管理制度〉的议案》生效为前提。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4）。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此议案仍需提请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9、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同意聘任吴明朗先生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自本次会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3）。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0、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将于2021年5月21日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1-016）。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事前认可的意见

3、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上海来伊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29日

证券代码：603777 证券简称：来伊份 公告编号：2021-018

上海来伊份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2021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由潘序伦博士于1927 年在上海创建，1986年复办，2010年成为全国首家完成改制的特殊普通合伙制会计师事务所，注册地址为上海市。立信是国际会计网络BDO的成员所，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新证券法实施前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具有H股审计资格，并已向美国公众公司会计监督委员会（PCAOB）注册登记。

2、人员信息

截至2020年末，立信拥有合伙人232名、注册会计师2,323名、从业人员总数9,114名，立信的注册会计师和从业人员均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

3、业务规模

立信2020年度业务收入（未经审计）38.14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30.40亿元，证券业务收入12.46亿元。2020年度立信为576家上市公司提供年报审计服务，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11家。

4、投资者保护能力

截至2020年末，立信已提取职业风险基金1.29亿元，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为12.5亿元，相关职业保险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5、独立性和诚信记录

立信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无、行政处罚4次、监督管理措施26次、自律监管措施无和纪律处分3次，涉及从业人员62名。

（二）项目成员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	姓名	注册会计师执业时间	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时间	开始在本所执业时间	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时间
项目合伙人	吴震东	2007年	2000年	2007年	2018年
签字注册会计师	陈栋杰	2010年	2012年	2010年	2018年
质量控制复核人	杜志强	1997年	2000年	2000年	2018年

（1）项目合伙人近三年从业情况：

姓名：吴震东

时间	上市公司名称	职务
2018-2019	上海来伊份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18-2019	福建安井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18-2019	苏州闻道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17-2018	筑博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17-2019	彩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质量控制复核人
2018-2019	光明房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质量控制复核人
2018	上海新时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质量控制复核人

（2）签字注册会计师近三年从业情况：

姓名：陈栋杰

时间	上市公司名称	职务
2018-2019	上海来伊份股份有限公司	重要子公司负责人
2018-2019	筑博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重要子公司负责人
2017-2018	上海来伊份股份有限公司	重要子公司负责人

（3）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从业情况：

姓名：杜志强

时间	上市公司名称	职务
2018年报	浙江嘉欣丝绸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合伙人
2018年报	常熟风范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合伙人
2018年报	江苏武进不锈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合伙人
2018、2019年报	倍加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合伙人
2019、2020年报	安徽恒源煤电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合伙人
2019、2020年报	西藏易明西雅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合伙人

2、项目组成员独立性和诚信记录情况。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和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上述人员过去三年没有不良诚信记录。

（二）审计收费

1、审计费用定价原则

主要基于专业服务所承担的责任和需投入专业技术的程度，综合考虑参与工作员工的经验和级别相应的收费率以及投入的工作时间等因素定价。

2、审计费用同比变化情况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提供的2020年度财务审计服务报酬为人民币120万元，2020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服务报酬为人民币50万元，两项合计为人民币170万元。本期审计费用较上一期审计费用同比无变化。

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2021年度的具体审计要求和审计范围与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协商确定相关审计费用。

二、拟续聘会计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和诚信状况等进行了审查，认为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从事证券相关业务的资格，具有着严谨求实、独立客观的工作态度，恪守职业道德，勤勉尽责，能够客观、公正、公允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实事求是地发表审计意见。考虑到公司审计工作的持续和完整性，审计委员会同意向董事会提议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1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二）公司独立董事对此事项出具了事前审核意见及独立董事意见。

1、事前审核意见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证券业从业资格，具有多年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且自其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以来，均能勤勉尽责，独立发表审计意见，履行了审计机构的责任与义务，续聘其为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有利于保证公司审计业务的连续性，我们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

2、独立董事意见

我们认为：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2020年度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公允的反映了公司2020年度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出具的《2020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客观的反映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从专业角度维护了公司及股东合法权益。

公司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 2021年度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全体股东及投资者合法权益的情形，我们同意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公司于2021年4月27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2021年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1年度的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均为一年。

（四）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上海来伊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29日

证券代码：603777 证券简称：来伊份 公告编号：2021-019

上海来伊份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和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关联股东将回避表决。

●日常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下述关联交易为公司正常业务经营所需，均遵循了市场公允的原则，有利于公司的日常经营，未损害公司的整体利益和长远利益，未损害本公司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下述关联交易未对关联方形成较大的依赖。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2021年4月27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联董事回避表决。公司审计委员会形成决议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本议案尚需提交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关联股东将回避表决。

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及相关独立意见，具体如下：

关于公司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以及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交易定价公允、合理，属于正常的业务往来，是公司日常经营所必要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相关业务开展符合公司实际业务发展需要，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我们认可该等事项，并一致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

公司董事会在审议该项议案前取得了我们的事前认可，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交易价格合理、公允，属于正常的业务往来，有利于公司目前的生产经营。董事会在表决时，公司关联董事回避表决，董事会对公司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审议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及《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程序合法有效，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一致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和执行情况

1、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0预计金额	本期发生额
上海荣果建筑装饰设计有限公司	装潢装饰等劳务	16,000,000	0.00
南通爱佳食品有限公司	售卡佣金		0.00
南京爱趣食品有限公司	售卡佣金		0.00
上海德慧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信息服务费		4,137,501.40
合计		16,000,000	4,137,501.40

2、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2020年预计金额	本期发生额
南京爱趣食品有限公司	商品销售及其他	76,000,000	11,183,085.46
南通爱佳食品有限公司	商品销售及其他		14,039,602.07
上海爱顺食品销售有限公司	商品销售及其他		11,754,332.09
上海醉香食品有限公司	商品销售及其他		8,460,096.36
南京爱趣食品有限公司	营运指导费、品牌使用费		1,640.69
南通爱佳食品有限公司	营运指导费、品牌使用费		362,238.87
上海爱顺食品销售有限公司	营运指导费、品牌使用费		320,978.11
上海醉香食品有限公司	营运指导费、品牌使用费		229,539.61
南京爱趣食品有限公司	刷卡手续费		0.00
南通爱佳食品有限公司	刷卡手续费		0.00
上海爱顺食品销售有限公司	刷卡手续费		0.00
上海醉香食品有限公司	刷卡手续费		0.00
南京爱趣食品有限公司	广告、培训费等		0.00
南通爱佳食品有限公司	广告、培训费等		150,388.82
上海爱顺食品销售有限公司	广告、培训费等		126,569.49
上海醉香食品有限公司	广告、培训费等		91,815.88
合计		76,000,000	46,720,287.45

3、关联租赁情况

承租方名称	承租资产种类	2020年预计金额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海爱屋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8,500,000	1,213,007.95
上海来伊份公益基金会	房屋建筑物		66,190.48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郁瑞芬	营业门店		4,708,403.89
上海伊毅工贸有限公司	营业门店		130,000.00
上海凯惠百货有限公司	营业门店		264,000.00
小计			5,102,403.89
合计		8,500,000	6,381,602.32

综上所述，公司2020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总额不超过11,050万元，实际发生额为57,545,889.58元，未超出公司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预计总额。

4、关联方往来款

金额：万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年初余额	本期转入金额	本期利息收入	本期转出金额	期末余额
上海松江富明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业务	25.65	24,056.00	242.52	14,586.67	9,737.49

说明：2020年度公司及其全资子（孙）公司在上海松江富明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办理存款，单日存款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

5、其他关联交易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海来伊份公益基金会	捐赠支出	4,938,308.17

（三）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1、公司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总额为人民币 11,050万元，其中：商品/接受劳务类总额